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B SUMMIT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奇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28)

公告

茲提述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四日上午九時正起取消奇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取消上市地位」)。

對股東的影響

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投資者務請注意，於取消上市地位生效後，即使本公司股份(「股份」)的股票仍屬有效，但股份將不會在聯交所上市，亦不可在聯交所買賣。因此，屆時將不會有公開市場買賣股份，而本公司亦毋須再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由於取消上市地位，所有現時在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登記的股份須被移除，並須以實益擁有人或其他代名人的名義登記。股東或投資者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其股份，則須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卓佳」)遞交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雖然本公司擬由卓佳維持香港分處股東名冊，直至另行通知股東，但本公司鼓勵股東／本公司投資者／未登記股份持有人盡快以本身名義登記其股份（假如彼等尚未以本身名義登記），原因是本公司可能考慮在將來永久關閉其香港分處股東名冊（「**香港股東名冊**」）。香港股東名冊一旦關閉，在香港股東名冊登記的所有股份將被移除，並移往本公司位於開曼群島的主要股東名冊（「**開曼主要股東名冊**」）。香港股東名冊關閉後，所有股份過戶手續僅會在開曼主要股東名冊進行。本公司如決定永久關閉香港股東名冊，會事先通知已登記股東。

股東如對取消本公司上市地位的影響有任何疑問，務請徵詢適當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奇峰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新生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季霖先生、王萬耀先生及王新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群盛先生、袁軍先生及汪銘先生。